

证券代码：301120

证券简称：新特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4-006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特电气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五条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因此公司董事会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王书静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。为保障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，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朱彦臣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与独立董事乐超军先生（召集人）、舒东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。

调整后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：乐超军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舒东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朱彦臣先生，其中独立董事乐超军先生担任召集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 日